

医疗广告审查证明

医疗机构 第一名称	西宁华美整形美容门诊部				
《医疗机构执业 许可证》登记号	44008000263010202D1542	法定代表人 (主要负责人)	余顺海		
		身份证号	612423196509030018		
医疗机构地址	西宁市城东区夏都大街 220 号				
所有制形式	有限责任公司		医疗机构类别	医疗美容门诊部	
诊疗科目	美容外科；美容皮肤科；医学检验科				
床位数	2 张	接诊时间	9:00-18:00	联系电话	0971-4711816
广告发布 媒体类别	报纸、户外、网络、其他：车体			广告时长 (声音)	秒
审查结论	按照《医疗广告管理办法》(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、卫生部令第 26 号，2006 年 11 月 10 日发布)的有关规定，经审查，同意发布该医疗广告(具体内容和形式以经审查同意的广告成品样件为准)。 本医疗广告申请受理号：2025045				
本审查证明有效期：自 2025 年 5 月 19 日起，至 2026 年 5 月 18 日止。					
医疗广告审查证明文号：(青)医广【2025】第 05—19—045 号					

注：本审查证明原件须与《医疗广告成品样件》审查原件同时使用方具有效力。
(注意事项见背面)



申请受理号 2025045

医疗广告成品样件表

提交日期: 2015年 9月21日

医 疗 机 构 情 况	第一名称	西宁华美整形美容门诊部		
	地 址	青海省西宁市夏都大街 220 号		
	机构类别	医疗美容门诊部	执业许可证登记号	44008000263010202D1542
	法定代表人(主要负责人)	余顺海	联系电话	0971-8817788

拟发布媒体类别

☐ 影视 ☐ 广播 ☒ 报纸 ☐ 期刊 ☒ 户外
☐ 印刷品 ☒ 网络 ☒ 其它-----车体-----

广告成品样件粘贴处:

车体

户外
网络(X)

西宁华美整形美容门诊部

美容外科
美容皮肤科
医学检验科

电话 **8817788**
0971

医院地址: 青海省西宁市城东区夏都大街220号

广告审查证明文号() 医广【 】第 号



- 注: 1、电视、广播广告可以先提交镜头脚本和广播文稿, 初审合格后再提交广告成品样件。
 2、平面广告提供小样, 网络广告提供页面样件。
 3、医疗广告成品样件需标注广告审查证明文号的位置、形式。
 4、申请审查时至少需提交本文书一式五份, 广告样件粘贴处加盖骑缝章。
 5、医疗广告成品样件表原件需与《医疗广告审查证明》一并作为审定凭证。

(页码: 1-2)

申请受理号 2015045

医疗广告成品样件表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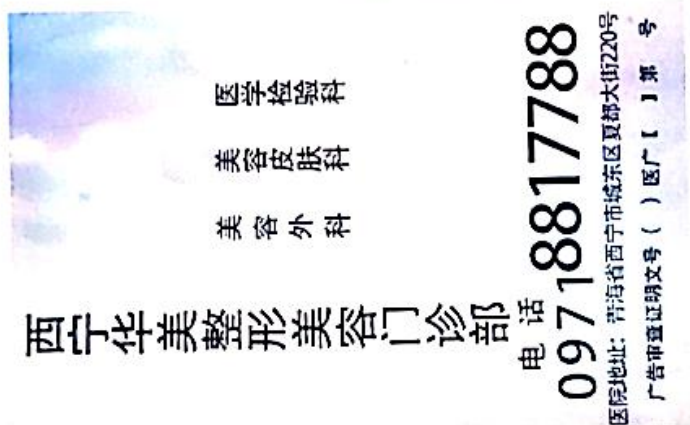
提交日期: 2015年 4月21日

医 疗 机 构 情 况	第一名称	西宁华美整形美容门诊部		
	地 址	青海省西宁市夏都大街 220 号		
	机构类别	医疗美容门诊部	执业许可证登记号	44008000263010202D1542
	法定代表人(主要负责人)	余顺海	联系电话	0971-8817788
拟发布媒体类别		☐ 影视 ☐ 广播 ☒ 报纸 ☐ 期刊 ☒ 户外 ☐ 印刷品 ☒ 网络 ☒ 其它-----车体-----		

广告成品样件粘贴处:

车体

户外



广告审查证明文号 () 医广【 】第 号



- 注: 1、电视、广播广告可以先提交镜头脚本和广播文稿, 初审合格后再提交广告成品样件。
 2、平面广告提供小样, 网络广告提供页面样件。
 3、医疗广告成品样件需标注广告审查证明文号的位置、形式。
 4、申请审查时至少需提交本文书一式五份, 广告样件粘贴处加盖骑缝章。
 5、医疗广告成品样件表原件需与《医疗广告审查证明》一并作为审定凭证。

(页码: 1-2)

申请受理号 2025045

医疗广告成品样件表

提交日期: 2015年 9月21日

医 疗 机 构 情 况	第一名称	西宁华美整形美容门诊部		
	地 址	青海省西宁市夏都大街 220 号		
	机构类别	医疗美容门诊部	执业许可证登记号	44008000263010202D1542
	法定代表人(主要负责人)	余顺海	联系电话	0971-8817788
拟发布媒体类别		☐ 影视 ☐ 广播 ☒ 报纸 ☐ 期刊 ☒ 户外 ☐ 印刷品 ☒ 网络 ☒ 其它-----车体-----		

广告成品样件粘贴处:

车体
户外

西宁华美整形美容门诊部

美容外科
美容皮肤科
医学检验科

电话 0971-8817788

医院地址: 青海省西宁市城东区夏都大街220号

广告审查证明文号()医广【 】第 号

广告审查证明文号()医广【 】第 号



- 注: 1、电视、广播广告可以先提交镜头脚本和广播文稿, 初审合格后再提交广告成品样件。
2、平面广告提供小样, 网络广告提供页面样件。
3、医疗广告成品样件需标注广告审查证明文号的位置、形式。
4、申请审查时至少需提交本文书一式五份, 广告样件粘贴处加盖骑缝章。
5、医疗广告成品样件表原件需与《医疗广告审查证明》一并作为审定凭证。

(页码: 1-2)

申请受理号 2025045

医疗广告成品样件表

提交日期: 2025年 4月27日

医 疗 机 构 情 况	第一名称	西宁华美整形美容门诊部		
	地 址	青海省西宁市夏都大街 220 号		
	机构类别	医疗美容门诊部	执业许可证登记号	44008000263010202D1542
	法定代表人(主要负责人)	余顺海	联系电话	0971-8817788
拟发布媒体类别		☐ 影视 ☐ 广播 ☒ 报纸 ☐ 期刊 ☒ 户外 ☐ 印刷品 ☒ 网络 ☒ 其它-----车体-----		

广告成品样件粘贴处:



车体

广告审查证明文号 () 医广【 】第 号



- 注: 1、电视、广播广告可以先提交镜头脚本和广播文稿, 初审合格后再提交广告成品样件。
 2、平面广告提供小样, 网络广告提供页面样件。
 3、医疗广告成品样件需标注广告审查证明文号的位置、形式。
 4、申请审查时至少需提交本文书一式五份, 广告样件粘贴处加盖骑缝章。
 5、医疗广告成品样件表原件需与《医疗广告审查证明》一并作为审定凭证。

(页码: 1-2)